

• 計畫中文名稱	藥物濫用社會成本分析研究		
• 計畫英文名稱	The Economics Costs of Drug Abuse in Taiwan		
• 系統編號	PG9302-0211	• 研究性質	應用研究
• 計畫編號	DOH93-NNB-1015	• 研究方式	委託研究
• 主管機關	行政院衛生署	• 研究期間	9301 ~ 9312
• 執行機構	台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		
• 年度	93 年	• 研究經費	850 千元
• 研究領域	公共衛生學, 經濟學		
• 研究人員	湯澡薰, 邱弘毅, 林式毅, 劉錦添, 張文英, 楊哲銘		
• 中文關鍵字	藥物濫用; 經濟成本; 成本效益分析		
• 英文關鍵字	Drug Abuse; Economics Costs; Cost of Effectiveness Analysis		
• 中文摘要	<p>藥物濫用對一個社會的影響及衝擊極為廣泛且深遠，濫用者戒癮之醫療費用、因物質成癮引發的併發症或因使用毒品而染上傳染病，如 AIDS 與 B 型、C 型肝炎之治療費用，與強制勒戒與戒治、出所後的繼續驗尿等，均需耗費極大的社會資源。除了上述的醫療成本外，成癮者往往身心失常，導致工作能力下降、失業或早逝，尋求醫療照護時所耗費之時間成本，與進入「勒戒所」或「戒治所」強制治療時工作中斷，或因從事毒品相關生涯而未能於正常經濟體系中發揮所長，皆為毒癮所帶來的機會成本。最後，不容忽略的還有毒癮所帶來的相關犯罪行為，如家暴、擄人、勒索、強姦等罪行，對受害者心理與生理所帶來無法彌補的傷害，也令整體社會為其付出可觀的代價。各先進國家為了監控藥物濫用對社會的衝擊，早由二十多年前便開始持續對藥物濫用的經濟成本加以估計。台灣首度對藥物濫用經濟成本的推估為余萬能等人(1998)探討我國藥物濫用者每年所耗費之社會成本。其後，黃一展等人(1999)以 82 名曾於 1997 年間尋求住院戒治之病人進行生產力損失之問卷訪視。然而，上述研究之估算時期為 1996-1997 年，距今已有 5 年的時間。在這當中發生了一些重要的改變，使得藥癮經濟成本產生變化，因此，以最新的資料重新估計毒品濫用的經濟成本實是刻不容緩之工作。本研究將藥物濫用的範圍界定在毒品使用 (illicit drugs use)，預計將使用警政署之犯罪資料、法務部矯正機關、裁決機構之統計資料、管制藥品管理局之藥物濫用通報資料庫、各級政府相關機關之預算資料、中央健保局醫療費用資料庫、衛生署死亡證明檔、主計處生產力調查資料，進行藥物濫用醫療成本、生產力損失與其他相關成本之估計，期能喚起社會大眾對毒癮危害之重視，並提供當局者政策改革之依據。</p>		

